

## 谈话笔录

时间：2020年5月19日

地点：谈话九室

谈话人：张振宇

记录人：徐春美

被谈话人：申请执行人张硕

被执行人张铁柱

？今天传张铁柱来法院，是因为张硕申请执行张铁柱一案，张铁柱你怎么不按法律文书履行义务？

被：我现在没钱还给张硕。请法院给我一段时间去凑钱，并且我名下的房产是抵押物，我同意法院拍卖房产偿还张硕债务。

？法院已经查封张铁柱名下位于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新平北路63号院2号楼5层(4)-5-10的房产。抵押权人为张硕。根据法律规定，你们双方可以就该房屋的价值进行协商议价，双方是否同意协商议价？

申：同意，我和被执行人已经协商过了，请法院以该房屋为240万的价格进行首次拍卖。

被：我同意。

？该房屋是几居室？

被：三室一厅一卫，南北通透。

？既然你们双方已经就该房屋的上牌价格达成一致意见，那法院就按该价格上拍，你们还有要补充的吗？

张硕

张铁柱

被：我大概能在今年 6 月 30 日之前偿还申请人债务，我请求法院，等我一段时间，如果在 6 月 30 日之前不能偿还，法院就拍卖我的房产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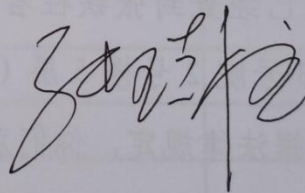
申：我同意等到 6 月 30 日。

？既然你们双方达成和解协议，那就按和解协议的日期履行，如果到时候被执行人扔不还钱，申请人可以法院申请恢复执行，本院将对被执行人的抵押房产进行拍卖，被执行人必须配合，否则法院将对你采取处罚措施，你听懂了吗？

被：听清了，我同意。

申：听清了。

？到这儿。



张丽